

高雄市政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111 年第 8 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1 年 8 月 31 日(星期三)下午 14 時

貳、地點：高雄市政府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市長兼召集人其邁

肆、出席單位(人員)：詳如簽到表

紀錄：梁黛嫻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確認第 111 年第 7 次委員會議紀錄：確認通過。

柒、交通事故統計分析(交通局)

(一)陳顧問勁甫：

9 月開學在即，防制重點為青年族群事故減半，請特別留意大專院校學生，其多來自外地、對其環境不熟悉，大都購買機車上下學或便利假日出遊使用，應思考觸角伸向源頭機車製造、販賣商，提醒於買賣商業行為時同時加強機車宣導。

(二)李顧問明聰：

1. 建議加強提醒大學、大專院校將交安宣導納入新生訓練等集會活動。
2. 簡報第 19 頁縣區照明提早點燈，除增加照度外，部分路段夜間明暗區對比太大，可利用道安資訊平台搜尋本市夜間事故好發地點，並檢討其明暗對比度。

(三)交通部道委會湯組長儒彥：

1. 行政院已指示 30 日內死亡人數目標今年要較去年降低 5%，請高雄市全力配合；9 月亦為全國交通安全月，請結合執法、教育、宣導力量動起來，共同防制事故發生。
2. 11 月起電動自行車將掛牌納管，針對使用頻繁的外籍人士、中學生等，請市府道安會報相關局處屆時協助推動。

(四)魏顧問健宏：

1. 無號誌路口之道路風險究竟有多高，建議可深入分析相關資料與數據。
2. 警察人力大都集中於大型號誌化路口，但無號誌路口也是潛在事故風險區域，警察局應將人力再做適當的配置，而執勤重點與內容也須請警察局、交通局共同研商、精準執法。

(五)主席裁示：

1. 交通事故 90%以上是駕駛人違規或疏忽所造成，因此風險意識及認知的建立是相當迫切的課題，由交通局所提供人因交通心理學研究，也驗證風險意識愈高，就愈安全，各局處的資源都可以成為改善交通安全的助力，像新聞局的宣傳力可讓民眾獲知最新交通資訊、警察局落實精準執法可事半功倍，時序進入下半年，請各單位務必依交通局所提應辦事項加緊辦理。
2. 配合交通安全月，請教育部高雄市聯絡處、教育局、警察局協助，於大專院校周邊如宿舍門口、停車場、店家加強跑馬燈輪播、印製宣導貼紙發放等措施。
3. 請交通局依道安顧問建議事項，篩選 30 大易肇事非號誌化路口，以提供警察局精準執法。
4. 其餘交通局及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，並納入道安重點工作列管事項中說明。

柒、指示事項列管案件報告：

主席裁示：依交通局管考建議辦理；另交通部所列高風險路廊(凱旋路)分隔島拆除改善案，請工務局養工處研議動支本府相關預算辦理。

捌、專案報告：

(一)工程小組業檢報告(交通局)

魏顧問健宏：

1. 簡報第 9 頁所列 234 所學校校園周邊路口改善需求，雖由交通局、教育

局聯合會勘立意良好，但學校亦需具有基本能力評估校園風險，建議可培訓。

2. 除所列 234 所學校外，公辦、民營幼兒園亦應加強交通安全教育，讓交通安全觀念從小紮根。

陳顧問勁甫：

1. 高雄市道路環境中，其實還存在許多多叉複雜路口，應持續關注改善。
2. 最近機車團體前往交通部陳情，部長曾鬆口表示同意取消禁行機車車道之意願，但因涉及道路佈設與工程調整，市府應強化因應與作為。

李顧問明聰：

1. 簡報第 7 頁未來可加強路面邊線之設置、另槽化線的繪設僅為短期使用，長期如用路人已接受槽化線之存在，應再予評估改設為槽化島。

交通局張局長淑娟：

1. 回應顧問所提，有關校園週邊改善，目前仍以事後改善為主，未來會與教育局研議事前風險評估以因應防制作為。
2. 有關機車團體建議取消禁行機車車道、兩段式左轉等措施，本市市區路段目前仍依循中央法規，單向 3 車道以上內側車道禁行機車，2 車道則原則可行駛機車；另最近中華/五福圓環規劃將圓環內側植栽綠帶削切，讓機車可順路進入內環直行，獲得機車族很大迴響與讚賞，市府將儘早完工，讓道路設計更符合用路人期待。

目前原市區道路原則不劃設路面邊線，但如何透過路面邊線提升警示這部分我們會來進行檢討；另李顧問所提案件係位處消防隊前，若設置實體分隔將影響消防隊進出，針對長期是否需以槽化島設置，將再與消防局討論。

主席裁示：

1. 簡報第 6 頁重複性死亡事故 28 處路口、12 處自摔、自撞事故路口等清

冊，請警察局於 9、10 月加強派員站崗，交通局亦應協助。

2. 中華/五福路的圓環改善，請工務局協助交通局，參考過去施工經驗，於半個月內完成改善、減少施工衝擊。
3. 其餘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。

(二)教育小組業檢報告(教育局)

主席裁示：

1. 開學在即，開學季的各項活動均是向學生、家長宣導交通安全的最佳時機，請教育局、社會局、衛生局配合交安月活動，於開學季相關活動(如開學典禮、新生訓練、運動會及班親會)全面安排交安宣講，讓全市所有學子快速預習交通安全觀念及風險意識。
2. 餘委員建議事項請各單位參考辦理。

玖、各工作小組業務檢討報告：各小組業務檢討報告同意備查。

拾、散會：下午 15 時。(以下空白)